

安徽人的生活指南

市场星报

全国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

新闻热线 62620110
广告垂询 62815807
发行热线 62813115总编办 62636366
采编中心 62623752
新闻传真 62615582
Email admin@scxb.com.cn零售价 1元/份
全年定价 240元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
杨静 律师承印单位 安徽新华印刷
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财经网
www.ahcaijing.com星报传媒
全媒体矩阵

官方微信 scxb123

掌中安徽
APP客户端掌中安徽
微信

星报官方微博



安徽24小时



星报艺术中心



小记者



医药与健康



财经安徽

小区广告收益 业主应有所得

■ 马涤明

时评
ShiPing

这两天,苏州高新区朗香小区业主乐开了花,小区业委会发大红包啦!606户人家总共领到了24万元。原来,小区业委会和物业签订了协议,从他们那里争取到了小区的公共收益。其实,发这“公共收益”红包的并不止这一家!早在2015年7月份,园区都市花园就将公共收益126万元以物业补贴形式发给了业主。(11月9日澎湃新闻)

住宅小区的广告,不管是起道闸广告、电梯间广告还是路边广告,都是利用小区公共设施经营。而小区公共设施所有权归全体业主所有,不属于开发商,更不属于物业公司,因为业主买房时已经支付公摊费

用。物业公司反客为主之所以成为常态,很多事情既不征求业主意见,更没有“授权”意识,是因为权利博弈过程中物业公司往往居于强势,而业主们则由于凝聚力不足等原因,没能做好“主人”这篇文章。

利用小区公共设施、公共部位经营广告,按理说应申请业主“审批”,经过业主委员会的同意。而业主或业委会在审批广告经营问题时,自然会先把收入分配的问题谈清楚。如果都按照这种逻辑行事,“业主收到广告收益红包”应该不会成为新闻,业主们拿了红包也不必以为是额外所得而“乐开花”。问题是,像苏州高新区一些小区这种业委会做主的情况,现实中并不多见,多见的是,物业公司不睬业委

会。还有不少的小区,根本就没有业委会。松散的业主要和物业公司对簿公堂,往往被“法人资格”挡在门外。

最新版《物业管理条例》第五十四条明确规定:利用物业共用部位、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,应当在征得相关业主、业主大会、物业服务企业的同意后,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。业主所得收益应当主要用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,也可以按照业主大会的决定使用。可见,在广告收益分配的问题上,业主、业委会若较起真来,问题不难解决。当然,物业公司在广告经营上也是出了力的,分点辛苦费也是合理的,但独吞则是不对的。笔者以为,业主分享广告收益红包的“苏州经验”,应该适用于所有的住宅小区。

微|声音

爱吃橘子的人注意了
吃多人变“黄”

橘子含丰富的胡萝卜素,一次摄入过量肝脏无法完全分解,血液中胡萝卜素浓度过高,会沉积在皮肤角质层和黏膜部位,出现黄皮肤。专家提醒:胡萝卜、南瓜、木瓜吃多了也会导致“胡萝卜素血症”,但一两周颜色就能渐渐淡去,对健康没有影响。

@生命时报

喜大普奔
以后买车,可以多贷款了

中国人民银行、中国银监会宣布自2018年1月1日起调整汽车贷款政策:自用新能源汽车贷款最高发放比例为85%,商用新能源汽车贷款比例为75%。另外,以往二手车贷款金额不得超过借款人所购汽车价格的50%;而在2017年调整后,这一比例大幅提高了70%。

@央视财经

非|常道

房地产进入白银时代?
孙宏斌:这不扯嘛

近日,融创中国董事长孙宏斌表示,有观点说地产现在是白银时代,黄金时代结束了,这太扯了,现在应该是钻石时代。“谁的钻石时代呢?大公司的钻石时代,大公司在不断合并小公司的市场份额。小公司都没了,这个时代就结束了。我觉得房地产的上半场还会持续5年、10年。”@财经网

时事|乱炖

靠罚款促进学生成绩提高太荒谬

■ 韩原伟

云南昆明第十中学被曝光有老师向做错题的学生罚款,做错一道填空题被罚50元,有些成绩不好的学生遭罚了几百元。记者了解到,昆明第十中学为云南省属重点中学,校方表示罚款属于教师个人行为,目前学校已向家长退款并道歉。(11月9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实际上,这样的“罚款教学”,于现在的学校,早已不是个别现象,也因此,更应引起高度的重视。

无论怎样的理由,罚款对学生都是不适用的。而以罚款来“刺激”学生的学习积极性,也是荒谬的。成绩不好的原因因人而异,也因此要采取针对性的措施,以为一刀切的罚款就可以促进成绩的提高,体现了教学管理上的简单化、粗糙化,这种缺乏人性化的“激励”方式,容易引起学生的反感,造成老师和学生的对立,其效果显然适得其反。

向学生罚款,本身也是一种违法行为。根据《教育法》相关规定,任何学校都不允许对学生进行乱收费、乱罚款及体罚。姑且不论老师这种乱罚款是侵犯人权的行为,其更恶劣的影响还在于有可能颠覆学生的价值观。本应是为人的师表的教育工作者,却带头违法,这也是对法律的亵渎,毁掉了学校和教师在学生中的形象。

笔者以为,对学生罚款,将使教育者与受教育者之间的关系庸俗化。以罚款代替批评帮助和教育,使师生之间蜕变成市场关系,老师的教育和管理成为纯粹的商业行为,使学生乃至家长失去对学校、老师的亲近、信任感,彼此关系冷漠。而在这样一种氛围里,又怎么可能取得好的教育效果?而且向没有收入来源的学生罚款,必然转嫁到家长头上,从而加重家长的经济负担,于困难家庭而言将不堪重负。

老师罚学生的款,有百弊而无一利。在如今日益多元开放的时代,学生不可避免地要受到社会风气的浸染,这对学校的管理和教育工作,提出了更高的要求,想靠罚款来管理和“约束”学生,只能是缘木求鱼。目前学校已向家长退款并道歉,但显然,提升师德,提高教育、管理水平,才是根本之计。



变味 王恒/漫画

热点|冷评

斑马线前请给行人让条道

■ 武西奇

李师傅因驾车未在斑马线上礼让行人,被罚款100元扣3分。李师傅觉得自己冤,辩称当时站在斑马线上的行人被绿化带遮挡,他根本无法观察到。昨日,西安铁路运输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。(11月8日华商网)

无论最终结果怎样,该案都给其他驾驶员提了个醒:在遇到人行横道、斑马线时,切记减速慢行,仔细观察是否有行人通过;尤其在无信号灯控制的路口,更不能丢掉安全意识,放松对自己的约束。毕竟,机动车礼让行人是法律规定动作,事关他人安危。

设置斑马线,其目的是引导行人安全地过马路。但从实际情况看,斑马线并不是真正的安全线。据公安部交管局统计,近三年,全国共在斑马线上发生机动车与行人的交通事故1.4万起,造成3898人死亡,其中机动车未按规定礼让行人导致的事故占了总量的90%。斑马线上车祸不断,说明礼让斑马线并没有成为全体驾驶员的自觉。

事实上,一些驾驶员不是不知道法律规定,也并非不明白违规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。他们之所以揣着明白装糊涂,问题恰恰出在文明素养和敬畏意识上。有的素质低下,当人与车狭路相逢,不惜加速通过也不愿等待几秒;有的心存侥幸,认为抢行就是几秒钟的事,警察抓不到小辫梢;有的甚至叫嚣,车辆买了保险,即使闯了祸也有人兜着。

斑马线是承载了生命权的一种标识,是反映社会文明程度的一把标尺。要把斑马线打造成一条安全线、一道文明线,没有几把“刷子”可不行。比如,借助媒体力量进行宣传曝光,绘制3D斑马线增强视觉刺激,鼓励随手拍举报做到实时监督,加大执法力度形成震慑效果,引入黑名单制度提高违规成本等。不问题小而姑息,不以违法者众而放任,执法必严,违法必究,以此引导和倒逼司机文明守法驾驶。

当然,作为行人也不要由着性子逛马路,切不可因为我是弱势群体我就有理。毕竟,遵守规矩过马路,既是方便他人也是保护自己。反之,想怎么走就怎么走,一旦引发了交通事故,也将为自己的任性付出代价。